

# 舞钢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交通运输局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要求部署，深入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决策部署，以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为核心，将政务公开融入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流程。通过规范信息管理、强化平台建设、健全监督机制，聚焦交通运输重点项目、行业治理、民生服务等关键领域，全面提升信息公开质效，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一）主动公开情况

统筹局官方网站，全年政务公开网发布消息 62 篇，确保信息即时可达。聚焦重大交通工程（如平舞快速通道建设，加快舞阳至舞钢高铁快速路推进，完善农村“四好公路”工程建设），实时公开项目进展、招投标等信息；公开路政、运政执法动态，包括“百吨王”超限治理、网约车整治、“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等治理情况；同步公开公共交通企业运营服务、线路调整等民生信息。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规范申请接收、审核、办理、答复流程，本年度未收到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所有公开信息经业务分管领导、政务公开负责人审核后发布，确保内容准确合规；精简冗余信息，突出重点领域板块，提升群众查找便捷度。

### （四）平台建设情况

充分发挥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作用。结合交通系统工作实际，完善门户网站相关栏目功能，深化政务信息公开。一方面安排专人做好系统运维保障，确保各类政务服务、业务办理、图片、内容显示正常。另一方面及时公开规范性文件、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情况、“双随机、一公开”计划及检查结果等信息，确保权利在阳光下运行。

### （五）监督保障情况

督促有关科室、直属单位及时公开工作信息，及时对规范性文件等重要文件进行解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8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问题

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不足，部分领域信息细化程度不够；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互动性和通俗性有待提升；新媒体平台的传播效能未充分发挥，受众覆盖面需进一步扩大。

##### (二) 改进措施

深化公开内容：对照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细化重点领域信息分类，聚焦群众关切的工程进度、执法结果、民生服务等内容，提升公开精准度；优化平台运营；统筹官网、新媒体资源，加强内容联动推送，提升公众参与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